衢州市排污权指标公开转让竞价规则

 一、报名

竞价人可在11月12-13日上午11时30分前到衢州市西区花园东大道169号市行政服务中心五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理机构窗口办理竞价报名，也可以QQ、E-mail、传真方式报名（详细流程：登录“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qzggzy.com→办事指南→要素交易→[**排污权指标竞价指南**](http://www.qzggzy.com/FrontWeb/newscontent.aspx?NewsType=&news_id=2098)），报名截至11月13日11时30分止，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保证金缴纳：排污单位按《排污权交易联系单》的单类指标分开缴纳保证金（从企业账户转出，不得现金缴纳）

账户：衢州市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监督管理办公室；账号：390964775204；开户行：中国银行衢州市分行

保证金缴纳金额=交易数量×基准价×5 年×10%（不足 1000 元的按 1000元缴纳）

所有竞价人均应在报名前缴纳竞价保证金，逾期未缴纳的，视作自动放弃本期竞价。

二、进入现场竞价会须提交以下资料：

1.《排污权竞价申请登记表》原件。

2.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立项审批书、开票资料、《开户许可证》及各所辖地的《排污权交易（有偿使用）联系单》等的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即竞价人的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竞价人若委托他人办理竞价报名手续的，应提交由其本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列明具体委托事项和权限的《委托书》及被委托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4.单位公章。

5.竞价保证金缴纳的银行回单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现场竞价

 1.领取竞价号牌：所有竞价人于竞价会开始前向产权交易机构工作人员领取竞价号牌。

 2.正式竞价：竞价人每类排污权指标的竞价数量限定为其《排污权交易（有偿使用）联系单》上核定的数量，不得高于或低于（剩余量不足时除外）核定数量。

3.竞价方式：每类排污权指标竞价采用现场举牌与密封递价相结合的方式，规则如下：

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现场举牌竞价各一轮：

①每类排污权指标以每吨每年的价格作为竞价底价，每轮场上最高应价的竞价人成交，竞价人成交的单价乘以竞价数量乘以5年即为成交总价款。

②一轮竞价结束后，该项指标原有出让总量减去已成交的数量后为剩余量，剩余量进入密封递价式竞价；每轮竞价成功的竞价人不得再参与该类指标的密封递价式竞价。

密封递价式竞价：

①已成交的竞价人，不得再参加该类排污权指标的密封递价式竞价。

②竞价人须在现场规定时间内填写完成并递交竞价报价书（报价书样本附后）。

③竞价人的报价不含其它规费，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指标的报价须为100元/吨/年的整数倍，低于竞价底价的报价无效。

④**按竞价人的有效报价由高到低依次成交（最底报价不予成交）**，竞价人的有效报价乘以竞价数量乘以5即为成交总价款，每成交一次剩余量相应扣减。

⑤当剩余量少于竞价人的竞价数量时，该竞价人须按剩余量成交，不得以不足量为由放弃成交。

⑥当竞价人有效报价相同时，以现场抽签方式决定先后成交顺序。

四、成交手续

1.成交价款及交易手续费交清时间：竞价成交后，竞价成交人须在2018年11月22日16时前向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清竞价成交总价款（五年）并办理成交确认手续；同时在2018年11月22日16时前向我公司缴纳首年成交价（成交单价乘以竞价数量）5%的交易手续费。（交易手续费交至**单位名称：衢州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衢州市工行营业部 ；账  号：1209210009049028267**）

2. 竞价成交人交清竞价成交价款后，由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衢州市公共资源项目交易确认单（排污权交易）》。竞价成交人取得《衢州市公共资源项目交易确认单（排污权交易）》视同标的已交付。竞价成交人凭此交易单自行到环保部门办理排污许可证。

3.竞价成功的竞价成交人，竞价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竞价成交人交清竞价成交总价款并办理成交确认手续后五个工作日无息退还；未竞价成功的竞价人保证金于2018年11月30日前无息退还。

五、违约责任

竞价成交人有以下行为之一的视作违约，已交纳的竞价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列入排污权竞价黑名单，一年内不得参加排污权竞价活动。

 1.竞价成交后，竞价成交人拒绝签署《成交确认书》的；

 2.竞价成交人逾期未缴清竞价成交价款及交易手续费的；

 3.因竞价成交人原因未办妥各项手续的。

 衢州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6日